

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約聘徵才公告

徵才機關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人員區分：約聘人員

官 職 等：六等一階 280 薪點，月薪 34,916 元

職 稱：約聘環境管理師

名 額：二名 性 別：不限

工作地點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（26841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）

上網期間：自 108 年 5 月 24 日至 108 年 6 月 5 日

是否適合身心障礙者之職務：☒是☐否

是否適合原住民之職務：☒是☐否

資格條件：

- 1、大學以上學校環境資源、環境科學或化學工程、環境工程相關科系畢業者。
- 2、大學以上理工相關科系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工作經驗或有公務部門服務經驗 1 年以上者。
- 3、專科以上理工相關科系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工作經驗或有公務部門服務經驗 2 年以上者。
- 4、具備服務熱忱、積極負責、溝通協調能力及守法廉潔觀念。
- 5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規定不得為公務人員之情事者。

工作項目：

- 1、辦理污染陳情稽查及裁處告發等相關業務（需配合 24 小時三班制輪班）。
- 2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聯絡方式：

- 一、符合前項資格條件且有意願者，請於 108 年 6 月 5 日下班前寄（送）達「26841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環保局人事室收」，並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稽查科約聘人員職缺」及白天聯絡電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資格符合者擇優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退件，面試後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
- 1、報名表、切結書及自傳（請至本局網站最新消息 <http://www.ilepb.gov.tw/> 查詢下載使用）。
- 2、最近 3 個月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彩色照片 1 張，黏貼於報名表。
- 3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4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- 5、工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（請詳述歷次服務機關、職稱、工作項目內容及起迄日期）。

6、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1 份。(無則免附)

7、相關專業證照影本。

二、報名表等相關文件請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並裝置於信封內，郵寄前請詳加檢查各項表件是否齊全，倘資格不符、填寫不明或表件錯誤、不全者，視同不合格處理。

三、報名者所送各種證件經查明有變造或虛偽者，於甄選前發現者不予面試；於甄選完竣後錄取通知前發現者，不予錄取；錄取後發現者，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
四、聘用期限自錄取簽約聘用之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服務成績考核優良者得以續聘；聘用原因消失時，應無條件解聘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，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聯絡電話：03-9907755 分機 560 鄒小姐或分機 160 陳科長。